|  |
| --- |
| **政府采购项目** |

**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

# **项目编号：嘉消采-GK2024023**

**招标文件**

**采购人：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特别提示**

各投标人：

为确保您投标顺利，在此郑重提醒您务必注意以下事项：

一、关于投标

1.请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您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请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格式要求编制、装订、提交投标文件。

3.请您仔细核对您的投标文件是否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和加盖单位公章等，您的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您的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本次采购标项1、标项2、标项3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出具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年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标项涉及多种标的物的，货物制造商的相关信息应全部列入《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要求提供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5.请确保您所投标项产品型号、响应参数等与检测报告内容保持完全一致，如有前后不相符的情况，会影响您最终的投标结果。

6.请您仔细核对报价一览表、明细表等，有无大小写不一致、单价与总价不相符等情况。

7.请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您的投标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二、关于开标

1.除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文件和资料外，请您随身携带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如有）。

2.请您务必考虑天气、交通等情况以及您对开标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3.因标项较多，请您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登记。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_Toc5008)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_Toc30575) 8**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_Toc32093) 25**

**[第四部分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5762) 41**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_Toc31754) 47**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_Toc28239) 61**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0月21日9：30时**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委托，就**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嘉消采-GK2024023

**项目名称：**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总预算：**185.5万元（人民币）

**最高总限价：**185.5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具体如下（标‘●’为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价**  **最高限价**  **（万元）** | **分项**  **最高限价**  **（万元）** | **标项合计**  **最高限价**  **（万元）** | **简要规格描述** |
| 1 | ●单兵图传（5G） | 11 | 3.2 | 35.2 | 35.2 | 详见采购需求 |
| 2 | ●布控球（5G） | 7 | 4.5 | 31.5 | 31.5 |
| 3 | ●便携对讲机充电电源箱 | 2 | 1.3 | 2.6 | 2.6 |
| 4 | ●小型侦查无人机A | 8 | 4.6 | 36.8 | 36.8 |
| 5 | ●小型侦查无人机B | 4 | 5 | 20 | 24 |
| 小型侦查无人机D | 1 | 4 | 4 |
| 6 | ●小型侦查无人机E | 3 | 5.6 | 16.8 | 16.8 |
| 7 | ●辅助救援无人机 | 1 | 12.6 | 12.6 | 38.6 |
| 挂载云台相机 | 1 | 9 | 9 |
| 挂载系留电源系统 | 1 | 9.7 | 9.7 |
| 挂载喊话器 | 1 | 5 | 5 |
| 挂载四段抛投器 | 1 | 0.8 | 0.8 |
| 挂载探照灯 | 1 | 1.5 | 1.5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完成供货，交采购人验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标项2、标项3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5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方式：（1）现场获取地点：杭州市莫干山路1243号，星尚发展大厦A座8楼810室；（2）电子邮件获取：（邮箱：hzyxzbdl@qq.com；备注获取相应项目招标文件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同时须致电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联系电话：0571-87211505）。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招标文件获取登记表》（格式详见公告附件）签字版扫描件和招标文件费用汇款凭证（公对公汇款）。代理公司将以邮箱的方式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请投标人及时查收并邮件回复确认。

文件售价：¥500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1日9：30时（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1日9：30时（北京时间）

3.地点：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7号开标室（广场路350号蒋水港桥西侧）。

4.投标文件提交地址：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7号开标室（广场路350号蒋水港桥西侧）。

联系人：曹海英，金婉娇；联系电话：0571-87211505，18072746771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招标文件时汇款请在用途栏中注明项目编号：嘉消采-GK2024023

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户名）：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国际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1202052319900022431

2.未按招标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5.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投标人不得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开标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查询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记录。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站截图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投标人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或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7.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8.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9.本项目相关公告在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jxszwsjb.jiaxing.gov.cn/）。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长水路1500号

联系人：张助理

联系方式：0573-826305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莫干山路1243号，星尚发展大厦A座8楼810室

传真：0571-87211507

项目联系人：曹海英，金婉娇

项目联系方式：0571-87211505，88219719

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

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九月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 |
| **2** | **项目属性**  **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各标项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的采购清单。 |
| **3** | **采购内容** | 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
| **4** | **交货期** | 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完成供货，交采购人验收。 |
| **5** | ▲**最高限价** | **最高限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任何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注：报价包括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单价、单项报价，以上所有报价均不得超过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标明的对应最高限价。** |
| **6** | **投标报价及费用** |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投标无效。** |
| **7** | **开标安排** | (1)**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1日9：30时（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7号开标室（广场路350号蒋水港桥西侧）  (3)**投标文件接收：于2024年10月21日9：30时（北京时间）前接收投标文件。**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装完整、牢固不易脱落，若因包装问题在移动、搬运过程中造成遗失或破损的，由投标人承担。 |
| **8** | **投标保证金** | 免收。 |
| **9**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成一册装订；报价文件须单独装订。各自正本1份，副本3份。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一份（含word版本，盖章扫描件pdf版本各一份），单独密封包装。  **注：按标项装订标书。** |
| **10** | **投标文件制作及装订要求** | （1）制作要求：  投标文件（包括资格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封面后的第一页必须制作评标索引目录，标明提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对应投标材料所在页码供现场工作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查阅。  （2）装订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成一册装订（报价文件须单独装订），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采用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投标人代表。  注：所有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按规定格式标注**所投标项**。副本的封面应加盖公章，副本的其他部分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文本内容清晰可见。 |
| **11** | **样品** | 本项目无须提供样品 |
| **12**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日起180日内有效。 |
| **13** |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采购人有权澄清和修改招标文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邮箱发送电子文件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修改和澄清（答疑）答复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
| **14**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5**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由中标供应商支付。收费标准为最终中标金额按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货物类下浮30%计取。**  **结算方式及时间为：中标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  （2）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  收款单位（户名）：杭州意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国际花园支行  银行账号：1202052319900022431  [开发票信息请发送邮件至hzyxzbdl@qq.com（提供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开票资料、收件信息并注明专普票）。](mailto:开发票信息请发送邮件至hzyxzbdl@qq.com（提供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开票资料、收件信息并注明专普票）。)  财务联系方式：18072746761。 |
| **16** | **中小企业认定** | （1）**本次采购标项1、标项2、标项3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出具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年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本次采购标的为货物，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 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 **17** | **强制采购政策与优先采购政策** | （1）节能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无效。（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
| **18** | **质疑和投诉**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供应商如认为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
| **19**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20**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否。 |
| **21** | **转包与分包** | 不同意转包与分包。 |
| **22** |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
| **23** | **其他** | 1. 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其中“▲”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指重要性要求条款。 2. 评审过程中如有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并由授权代表签字扫描后发至hzyxzbdl@qq.com邮箱。 |
| **24** | **解释**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化将另行书面通知。另行通知中未提及事项不作变动。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也称作供应商。

3.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4.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5.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招标人、用户相同。

6.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7.“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8.“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9.“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0.“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活动时应当持有效期内本人身份证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身份证明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原件或户口本原件（其他诸如驾驶证、市民卡等一律视为未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若是法定代表人参加，须携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第六部分）。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八）特别说明**

1.招标文件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服务等标准以及推荐、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2.除招标文件另有说明外，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证书必须为该投标人所拥有。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采购需求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如有）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邮箱发送电子文件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各标项的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装订在一册）

**1.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则应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a.开标日的最近一个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开标日前六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能证明其财务情况的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b.税费和社保费缴纳凭证复印件或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4）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部分)

（5）投标人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标项2、标项3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商务技术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部分)；

（2）节能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

（3）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4）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部分）；

（5）同类项目业绩（格式见第六部分）；

（6）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包括技术方案、装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所用材质等明细（品牌、产地、规格、参数），及必要的产品彩页等证明资料；

（7）生产工艺流程，质量控制措施等；

（8）所投产品或主要材质的检测报告；

（9）产品及原材料验收标准及检测具体办法；

（10）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11）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产品的供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及配送承诺等；

（12）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明确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期限、质保期外维修及零配件等费用），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

（13）本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14）项目保障应急预案；

（15）承诺函，提供承诺关于“交货前，所有器材供货厂家须在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http://xfzb.119.gov.cn）录入装备信息，申请装备编码，并按照国家消防救援局和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要求，制作RFID数字管理标签。中标人提供装备要正确安装RFID标签并预先填写系统分配的RFID编码”内容的承诺函。投标人必须对上述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格式自拟)，并且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必须包含在投标报价内，投标人不提供相关承诺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16）供应商提出的对本项目的实质性优惠条件和承诺情况；

（17）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请结合评标办法自行添加相应内容）。

**3.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5）标项4、标项5、标项6、标项7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在此处提供。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执照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盖上有效的投标人公章。**

**4.样品**

本项目无须提供样品。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综合单价应当包括履行合同的全部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税金、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在最高限价之内，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4.不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此次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修改的价格，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6.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7.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并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装订成一册，报价文件单独装订。正本各1份，副本数量按前附表要求。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采用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开标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投标人代表。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制作装订包装、密封、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

**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封面后的第一页必须制作评标索引目录，标明提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对应投标材料所在页码供现场工作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查阅。**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成一册装订（**报价文件须单独装订**），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采用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投标人代表。

**所有投标文件的封面必须注明所投标项**。副本的封面应加盖公章，副本的其他部分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文本内容清晰可见。其中正本1份，副本数量按前附表要求。

2.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文件纸质版和电子版分开密封。**（每个标项须单独密封）**。

4.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投标人代表。

5.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包装和密封。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到。参加开标活动时应当持有效期内本人身份证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身份证明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原件或户口本原件（其他诸如驾驶证、市民卡等一律视为未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若是法定代表人参加，须携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第六部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投标文件递交有效（投标文件递交有效性以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准，下同），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能参加开标或未能携带上述资料的，视同其未参加开标，不得对开标提出异议，不影响开标结果，也不作为否决其投标的评审因素。**

1.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宣布开标纪律，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3．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4．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采用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无故拒绝或不签字确认的视同默认。

5．按标项先后顺序开标唱标，由唱标人宣读《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6．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同默认开标结果，不影响开标过程。

7．开标会议结束，投标文件并送评标室评审。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在浙江省财政厅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成员由5人组成，其中政府采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2.评审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4.评审小组对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5.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6.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7.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8.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应当作废标处理。

**（三）无效标条款**

**1.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在投标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中，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3）投标人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无效，不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有效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

2.1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3）投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商务响应表和技术响应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4）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声明书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招标文件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而采用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7）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8）未响应招标文件标注“▲”的实质性要求的；

（9）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人案的；

（1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1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1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1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16）不同投标人的招标文件购买费用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1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

（2）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未对所投标项内的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投标；

（3）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4）不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修正错误原则修正后的报价的；

（5）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3.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评审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者优先；评审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分高者优先；评审总得分、投标报价相同且技术分相同的，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的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结果由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公告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价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凭《无质量疑义证明文件》，30天内全额无息退还。

**八、其他**

**（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人支付。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详见《前附表》。

**（二）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三）履约验收**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验收。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标‘●’为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价**  **最高限价**  **（万元）** | **分项**  **最高限价**  **（万元）** | **标项合计**  **最高限价**  **（万元）** |
| 1 | ●单兵图传（5G） | 11 | 3.2 | 35.2 | 35.2 |
| 2 | ●布控球（5G） | 7 | 4.5 | 31.5 | 31.5 |
| 3 | ●便携对讲机充电电源箱 | 2 | 1.3 | 2.6 | 2.6 |
| 4 | ●小型侦查无人机A | 8 | 4.6 | 36.8 | 36.8 |
| 5 | ●小型侦查无人机B | 4 | 5 | 20 | 24 |
| 小型侦查无人机D | 1 | 4 | 4 |
| 6 | ●小型侦查无人机E | 3 | 5.6 | 16.8 | 16.8 |
| 7 | ●辅助救援无人机 | 1 | 12.6 | 12.6 | 38.6 |
| 挂载云台相机 | 1 | 9 | 9 |
| 挂载系留电源系统 | 1 | 9.7 | 9.7 |
| 挂载喊话器 | 1 | 5 | 5 |
| 挂载四段抛投器 | 1 | 0.8 | 0.8 |
| 挂载探照灯 | 1 | 1.5 | 1.5 |

**（二）技术参数等要求**

**标项一：**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技术参数等** |
| 1 | ●单兵图传（5G） | 11 | ★1.支持无缝接入全国消防指挥视频调度系统，在全国消防指挥视频调度系统中实现音视频传输功能，可在综合图像平台中直接进行目录树中拖拉操作。（提供所投设备与国家消防救援局、浙江消防救援总队和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图像综合集成系统实际应用图示，并提供所投设备厂家接入证明文件）。  2.设备应为专业的视频编码设备，非Android手机类产品。  ★3.要求支持与DV摄像机热靴安装，配合多场景使用。  4.设备体积小、重量轻、功耗低、便携，尺寸不大于150 mm x 90 mm x 50 mm（W×D×H）；重量不大于0.6kg。  5.支持OLED状态显示屏，可显示系统工作状态、网络状态、定位信息、剩余电量、存储状态等，便于维护。  6.视频接口支持1路HDMI高清输入接口。  7.音频接口支持1路3.5耳麦一体接口，支持蓝牙可与蓝牙耳机配合实现无线对讲。  8.编码要求支持H.264、H.264 HP、H.265，支持1080P、720P等分辨率；支持双码流。  9.视频帧率范围为5～60fps，视频码率128Kbps～6Mbps可调整。  10.音频协议支持G.711a、GSM等音频协议，并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11.支持1×4G全网通，1×5G全网通，1×WIFI，支持1×10/100M以太网口。  12.仅支持北斗定位模块，可提供地理位置定位功能。  13.内置锂离子电池不小于3.7V 13600mAh,连续工作时间不小于6小时。  14.网络适应性支持智能的动态码率调整，能够在带宽不好的情况下自动调整图像帧率和码率，保证图像的流畅度。  15.支持GB/T 28181协议。  16.含配套高清摄像机  手持高清DV：存储介质：闪存式DV；  传感器尺寸：1/3.1；  数码像素：600万以上；  防抖性能：五轴防抖；  屏幕尺寸：3英寸；感光元件：CMOS；  配件包含：便携包、三脚架、128G存贮卡、备用电池、座充、读卡器等。 |

**标项二：**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技术参数等** |
| 1 | ●布控球（5G） | 7 | ★1.支持无缝接入全国消防指挥视频调度系统，在全国消防指挥视频调度系统中实现音视频传输功能，可在综合图像平台中直接进行目录树中拖拉操作。（提供所投设备与国家消防救援局、浙江消防救援总队和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图像综合集成系统实际应用图示，并提供所投设备厂家接入证明文件）  2.一体化设计要求，防尘防水防护等级≥IP66，配套专业安全防湿箱，保证远距离运输的安全，具有手提把手设计。  3.拍摄效果要求：数字变倍≥12倍、光学变倍≥30倍；支持夜视距离≥100米；  ★4.照度：彩色≤0.001lx（F1.6,AGC on，1/30s），黑白≤0.0001lx（F1.6,AGC on，1/3s）  5.云台：支持水平旋转范围:支持连续360°旋转，垂直旋转：-30°到90°；  6.编码协议：支持H.264、H.265，支持G711A、G722.1；音频采样率≥32KHz；  7.显示：支持至少1个LED环灯，OLED屏显支持4G、WIFI、蓝牙、定位连接状态、信号强度、平台连接状态；机芯OSD可调取显示，设备名称、时间、定位、蓝牙、4G网络、电量字符叠加。  ★8.除雾：支持总队或各支队现有指挥视频终端通过预设位进行云台加热去雾。  9.工作时长：正常工作不小于8小时，开启激光夜视工作不小于4小时。  10.支持1×4G全网通，1×5G全网通，1×WIFI，1×10/100M以太网口；  11.尺寸：≤Φ169\*284mm；  12.夜视功能：激光夜视距离≥300米；  13.仅支持北斗定位模块，支持基站定位技术。  14.配件含三脚架。 |

**标项三：**

|  |  |  |
| --- | --- | --- |
| ●便携对讲机充电电源箱 | 2 | 1.★满足同时对8台对讲机或8块电池进行快速充电（兼容厚薄电池），总体充电能力≥20台次；  2.可根据电池状态，选择相应的充电流程；  3.对充电过程进行电压、电流、温度等信息智能监控；  4.具备充电极片短路、充电过程限压、限流、温度检测等多级安全保护功能。  5.适配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现有主流对讲机设备（摩托罗拉P8668i、海能达PD780G、科立讯DP990Plus）。 |

**标项四：**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技术参数等** |
| 1 | ●小型侦查无人机A | 8 | 配置要求：飞行器\*1、飞行电池\*4、带屏遥控器\*1、桌面三联充（100W)\*1、128G以上microSD\*1、飞机运输箱\*1、桨叶\*3对、TD-LTE 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2。  一、飞行器  1.1无人机重量（无配件）≤950g；  1.2★最大起飞重量≥1000g；  1.3★尺寸（长×宽×高）折叠≤230×100×100mm；  1.4对角线轴距≤390 mm；  1.5最大上升速度≥8 m/s；  1.6最大下降速度≥6 m/s；  1.7最大水平飞行速度≥20m/s；  1.8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  1.9最长飞行时间≥40分钟；  1.10最大可抗风速≥10米/秒；  1.11★全球卫星导航系统支持：单北斗模式；  1.12感知系统：六项或全向双目视觉避障，辅助红外避障；  1.13工作环境温度：-10℃ 至 40℃；  1.14★广角相机：1/2" CMOS，最大支持8000×6000以上照片尺寸，有效像素≥4800 万；  1.15★长焦相机：1/2" CMOS，最大支持4000×3000以上照片尺寸，有效像素≥1200 万, 数字变焦≥8 倍（混合变焦≥56倍）；  1.16★热成像相机：分辨率≥640×512@30fps，数字变焦≥28倍  ★热成像灵敏度≤50mk@F1.1,测温方式：点测温、区域测温；  1.17测温范围：-20℃至150℃（高增益模式）；0℃至500℃（低增益模式）。  二、遥控器  2.1具备双频工作模式，分辨率≥1920×1080,≥5英寸1000尼特高亮显示屏（可显示飞行器飞行信息，包括飞行器电池电量，飞行高度，飞行距离，飞行速度，相机参数设置等），支持HDMI视频输出接口；  2.2.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15公里；  2.3内置电池锂离子电池≥5000 mAh，续航时间≥2.5小时；  2.4最大图传支持720p@30fps。  三、智能飞行电池：容量≥4900 mAh，重量≤340g。  四、具备TD-LTE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可内置或外置，如外置需配套安装支架和连接线），如原有图传信号受遮挡或干扰，可借助4G网络操控无人机。 |

**标项五：**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技术参数等** |
| 1 | ●小型侦查无人机B | 4 | 配置要求：飞行器\*1、飞行器电池\*4、带屏遥控器\*1、桨叶\*3对、桌面三联充\*1、128G以上microSD\*1、飞机运输箱\*1、厘米级定位模块\*1、喊话器\*1、TD-LTE 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2。  一、飞行器  1.1无人机重量（无配件）≤950g；  1.2★最大起飞重量≥1000g；  1.3★尺寸（长×宽×高）折叠≤230×100×100mm；  1.4对角线轴距≤390 mm；  1.5最大上升速度≥8 m/s；  1.6最大下降速度≥6 m/s；  1.7最大水平飞行速度≥20m/s；  1.8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  1.9最长飞行时间≥40分钟；  1.10最大可抗风速≥10米/秒；  1.11★全球卫星导航系统支持：单北斗模式；  1.12感知系统：六项或全向避障，辅助红外避障；  1.13工作环境温度： -10°C至40°C；  1.14★广角相机：1/2”CMOS,最大支持8000×6000以上照片尺寸，有效像素4800万；  1.15★长焦相机：1/2”CMOS,最大支持4000×3000以上照片尺寸，有效像素1200万，数字变焦8倍(混合变焦≥56倍)；  1.16★热成像相机：分辨率640×512@30fps,数字变焦28倍  ★热成像灵敏度≤50 mk@F1.1,测温方式：点测温、区域测温；  1.17测温范围：-20℃至150℃(高增益模式)；0℃至500℃(低增益模式)。  二、遥控器  2.1具备双频工作模式，分辨率≥1920×1080,≥5英寸1000尼特高亮显示屏 (可显示飞行器飞行信息，包括飞行器电池电量，飞行高度，飞行距离，飞行速度，相机参数设置等),支持HDMI视频输出接口；  2.2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15公里；  2.3内置电池锂离子电池≥5000mAh,续航时间≥2.5小时；  2.4最大图传支持720p@30fps。  三、智能飞行电池  3.1容量≥4900 mAh，重量≤340g。  四、其它配件  4.1厘米级定位模块：水平：1cm+1ppm；垂直：1.5cm+1ppm；  4.2喊话器外形尺寸(长×宽×高）≤115×82.0×55mm,重量85±2克，1米处最大响度100dB；  五、具备TD-LTE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可内置或外置，如外置需配套安装支架和连接线），如原有图传信号受遮挡或干扰，可借助4G网络操控无人机。 |
| 2 | ●小型侦查无人机D | 1 | 配置要求：飞行器\*1、飞行电池\*4、厘米级定位模块\*1、充电管家\*1、microSD卡128G\*1、云台保护罩、桨叶6根3对、带屏遥控、100W充电器充电线、安全箱、TD-LTE 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2。  一、无人机参数  1.1起飞重量（无配件）、≤920g；  1.2折叠后尺寸（长×宽×高）、≤225×100×100mm；  1.3对角线轴距≥380mm；  1.4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15公里；  1.5最长飞行时间≥45分钟；  1.6最大可抗风速≥12m/s；  1.7全向感知系统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下均具备视觉或红外避障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App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  1.8支持一键全景功能；  1.9★全球卫星导航系统支持：单北斗模式；  1.10工作环境温度 工作温度范围覆盖-10°C至40°C；  1.11GNSS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5m，水平≤0.5m；  1.12视觉定位悬停精度 垂直≤0.1m，水平≤0.1m；  1.13展开时间 从携行状态到起飞状态的展开时间≤30s；  1.14最大上升速度≥6 m/s；  1.15最大下降速度≥6 m/s ；  1.16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5m/s；  1.17最大飞行海拔高度≥6000 米；  1.18图传加密：为保证数据安全，图传链路需通过AES-256技术进行加密；  1.19降落保护：在自主降落过程中，无人机飞行器能够检测下方地形。当下方地形为不平整地面或水面，飞行器保持悬停，同时通过地面站软件向用户发出警示信息；  1.20飞行器自检功能：具备飞行器自检功能；  1.21低电量自动返航：具备低电量自动返航功能；  1.22信号丢失自动返航：具备信号丢失自动返航功能。  二、云台相机  2.1广角相机CMOS：具备测绘相机，相机CMOS不低于4/3英寸；  2.2广角相机有效像素不低于2000万；  2.3广角相机像元尺寸不小于3.3um；  2.4广角相机具有机械快门；  2.5广角相机最短连续拍照间隔不低于0.7秒；  2.6广角相机支持DNG格式照片拍摄；  2.7广角相机提供内参标定参数；  2.8具备长焦相机，相机CMOS不低于1/2英寸；  2.9长焦相机像素数不低于1200万；  2.10数字变焦倍数不低于56倍；  2.11具备三轴机械增稳云台（俯仰、横滚、平移）；  2.12可见光相机支持4k30p视频录制。  三、软件功能  3.1支持航点、正射、倾斜、航带、仿地等多种航线作业类型；  3.2支持通过密码保护无人机机身存储的图像视频数据；  3.3能够接收民航客机的ADS-B广播信息，并能过地面端软件向用户发出附近民航客机预警信息。  四、遥控器&图传系统  4.1采用2个发射天线，4个接收天线；  4.2支持2.4G、5.8G图传；  4.3具备遥控器和显示屏一体化设计；  4.4地面站显示器应采用触摸屏，屏幕显示分辨率≥1920\*1080p；  4.5显示器亮度≥1000cd/m2；  4.6支持4G 模块设备；  4.7遥控器重量小于700g；  4.8地面站具备Mini-HDMI视频输出接口、SD卡槽、USB接口。  五、配件  5.1支持RTK厘米级定位，RTK可拆卸；  5.2 RTK重量小于30g；  5.3在RTK固定解时，水平精度1cm+1ppm，高程精度1.5cm+1ppm；  5.4电池容量：≥5000毫安时；  5.5标称电压：15.4伏；  5.6充电限制电压：17.6伏；  5.7电池类型：LiPo 4S；  5.8化学体系：钴酸锂；  5.9能量：77瓦时；  5.10电池重量：重量≤340g；  5.11充电环境温度：5℃至40℃。  六、具备TD-LTE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可内置或外置，如外置需配套安装支架和连接线），如原有图传信号受遮挡或干扰，可借助4G网络操控无人机。 |

**标项六：**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技术参数等** |
| 1 | ●小型侦查无人机E | 3 | 配置要求：飞行器\*1、飞行电池\*4、microSD卡128G\*1、飞机运输箱\*1、带屏遥控、100W充电器充电线、飞行桨叶\*4副桨叶、USB-C线、双头USB-C线、TD-LTE 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2。  一、无人机参数  1.1飞行器裸机重量：≤1450克；  1.2最大起飞重量：≥1500克；  1.3尺寸：≤350mmx400mmx200mm（不含桨叶）；  1.4轴距：对角线轴距小于500毫米；  1.5最大水平飞行速度：≥20米/秒；  1.6最长飞行时间：≥45分钟；  1.7定位悬停精度：  无人机支持RTK定位，在RTK正常工作时飞行器悬停精度：  水平≤±0.1m；  垂直≤±0.1m；  1.8飞行器集成夜航灯，用于夜晚使用的位置确定；  1.9机身支持六向避障；  1.10飞行器支持使用4G网络进行图传的回传；  1.11★全球卫星导航系统支持：单北斗模式。  二、相机参数：  2.1具有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  2.2广角相机CMOS：相机CMOS不低于1/1.32英寸，  具备广角相机，有效像素不低于4800万；  2.3长焦相机CMOS：具备长焦相机，相机CMOS不低于1/2英寸；  2.4长焦相机像素数：不低于1200万；  2.5可见光相机变焦倍数：不低于56倍；  2.6红外传感器分辨率：不低于640\*512；  2.7支持利用AI算法进行像素扩展，扩展分辨率大于1280\*1024；  2.8红外传感器帧率：不低于30Hz；  2.9红外热成像相机变焦倍数：支持不低于28倍数码变焦；  2.10变焦方式：支持可见光与红外热成像联动变焦；  2.11稳定系统：具备三轴机械增稳云台（俯仰、横滚、平移）；  2.12可见光相机支持4k30p视频录制。  三、电池部分  3.1容量：≥7800毫安时；  3.2电压：14.76伏；  3.3充电限制电压：17.0伏；  3.4电池类型：Li-ion4S；  3.5化学体系：镍钴锰酸锂；  3.6能量：115.2瓦时；  3.7重量：≤550克；  3.8循环次数：≥400次；  3.9充电温度范围：5℃至45℃。  四、具备TD-LTE 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可内置或外置，如外置需配套安装支架和连接线），如原有图传信号受遮挡或干扰，可借助 4G 网络操控无人机。 |

**标项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技术参数等** |
| 1 | ●辅助救援无人机 | 1 | 1.配置要求：飞行器\*1，飞行器电池（块）\*2，遥控器\*1，遥控器外置电池\*1，电池箱\*1、TD-LTE 无线数据终端传输模块\*2。  2.另配飞行器电池（块）\*8；  3.另配遥控器外置电池\*1；  4.上置单云台组件\*1；  5.下置双云台组件\*1；  6.128G内存卡\*1。  一、飞行器  1.1★尺寸（长×宽×高）折叠，包含桨叶≤500×450×500mm；  1.2★对角线轴距≤900 mm；  1.3重量（含下置单云台支架）空机重量（含双电池）≤6.3 kg；  1.4★最大起飞重量≥9 kg；  1.5最大上升速度≥6 m/s；  1.6最大水平飞行速度≥20 m/s；  1.7★最大飞行海拔高度≥7000 m；  1.8最大可抗风速≥15 m/s；  1.9最大飞行时间≥55 min；  1.10工作频率：支持双频2.4000-2.4835 GHz；5.725-5.850 GHz；  1.11★IP防护等级≥IP55；  1.12★全球卫星导航系统支持：单北斗模式，机身集成RTK模块；  1.13★感知系统：具备六向（全向）距离≥30m视觉避障、红外避障或雷达避障两项及以上功能，满足昼夜飞行安全需要；  1.14云台接口能匹配喊话器、探照灯、抛投器等辅助挂载，支持云台安装方式：下置单云台、上置单云台；下置双云台；下置单云台+上置单云台；下置双云台+上置单云台；  1.15集成飞行相机，30fps时分辨率≥1080p ★FPV相机:分辨率≥1920×1080，30fps；采用星光摄像头；  1.16★支持机臂到位检测，能够检测机臂套筒是否拧紧到位，如未拧紧能够在遥控器端进行告警提示。  二、遥控器  2.1具备双频工作模式，显示屏≥7英寸，1080p及以上分辨率（可直接显示飞行器飞行信息，包括飞行器电池电量，飞行高度，飞行距离，飞行速度，相机参数设置等）；  2.2外置电池容量≥4500 mAh，续航时间≥ 6小时；内置电池容量≥6000 mAh，续航时间≥ 3小时；内置电池+外置电池≥6小时；  2.3★对无人机及其挂载设备实施有效控制及图像传输的距离（无干扰、无遮挡）不小于15公里，具备双遥控器与飞行器进行接力遥控功能；  2.4支持同时接收FPV镜头和主相镜头的两路画面；具有 HDMI、SDI视频输出接口，USB、CAN总线扩展接口，支持通过HDMI接口输出相机画面或复制屏幕，支持连接平板，图传分辨率支持1080高清图传；  2.5 IP防护等级≥IP54。  三、智能飞行电池  3.1容量≥5800 mAh，使用循环次数≥400次，具备低温自加热功能；  3.2双电池冗余技术，并联供电，当一块电池出现故障时，飞行器应仍能正常工作。  四、智能电池箱  4.1★具备多个电池接口，可为最多八块飞行器电池和四块遥控电池进行充电；  4.2具备智能充电模式，支持优先充满。 |
| 2 | 挂载云台相机 | 1 | 配置要求：广角相机、变焦相机、激光测距仪、热成像相机和近红外补光灯五个模组；保险：在设备激活的第一年内，享有与设备主体等价值的保障额度，在额度内可享受不限次数的免费维修服务。  一、机身参数  1.1尺寸≤180×150×180mm；  1.2重量≤1kg；  1.3 IP防护等级≥IP54。  二、变焦相机  2.1视频分辨率:≥3840x2160@30fps；  2.2最大照片尺寸:≥7328x5496，有效像素≥4000万。  三、广角相机  3.1视频分辨率:≥3840×2160@30fps；  3.2最大照片尺寸:≥8064×6048。  四、红外相机  4.1数字变焦等效倍数:≥32x；  4.2视频分辨率:≥1280x1024@30fps；  4.3照片分辨率:≥1280x1024；  4.4测温方式:支持点测温/区域测温/中心点测温；  4.5测温范围:高增益：-20℃-150℃；低增益：0℃-600℃；大范围测温（低增益）：200℃-1600℃（安装红外衰减镜配件）  4.6高温警报:支持。  五、激光测距仪  5.1功能：支持在画面中央的目标上打点，可记录目标点的经纬度及高度。  5.2测量最大距离支持≥3000米。 |
| 3 | 挂载系留电源系统（含3500瓦汽油电启动发电机） | 1 | 含地面端、天空端、基站矩阵照明灯。  一、地面端  1.地面端输入电压：兼容AC 110V和220V；  2.地面端输出功率≥3000W且箱体重量≤7.5kg；  3.地面端尺寸：≤360mm×320mm×230mm；  4.线缆长度：≥110m，线缆直径：≤3mm，线缆重量≤1.2kg/百米，过电流能力：≥10A；  5.天空端需可与地面端对频，应具备有线和无线OTA升级功能；  6.供电模式：应支持储能器、220V市电以及发电机供电；  7.地面端需采用可背负式设计，可用专用背包背负；  8.需配备≥5英寸显示屏，可实时显示电源输出功率、灯光开关、收线强度等信息；  9.当地面端意外断电时，应具备蜂鸣器能发出报警声；  10.连续工作时长：≥24小时。  二、天空端  11.天空端额定功率≥2500W；  12.天空端重量≤600g；  13.天空端尺寸：≤170mm×100mm×100mm；  14.输出电压：≤50V；  15.输出电流：≤60A；  三、机载矩阵照明灯  1.重量：≤1000 g；  2.功率：≥800 w；  3.尺寸：≤310\*110\*60 mm；  4.可快速拆装；  5.工作温度：-20℃-+50℃；  6.控制方式：TTL高电平；  7.IP防护等级≥IP55；  8.光通量≥80000 lm；  9.距离30米处的中心照度值≥80lx；  10.距离50米处的中心照度值≥50lx；  11.保护功能，灯光开启时，温度超过阈值，灯光自动关闭，当稳度下降恢复后，灯光能自动恢复开启。 |
| 4 | 挂载喊话器 | 1 | 1.1重量≥2500g；  1.2尺寸≤225\*272\*222 mm；  1.3最大音量≥140dB；  1.4声音传播距离≥1000m；  1.5功率≥200w；  1.6俯仰角度：自动调节0°---60°；  1.7通信链路：无人机链路、4g链路；  1.8载荷接口：快拆接口；  1.9控制距离：与无人机控制距离相同；  1.10工作温度：-20℃-----40℃；  1.11喊话方式包含但不局限：录音上传、实时语音、音频文件播放、文字转语音、混合播放；  1.12供电方式：无人机云台接口供电；  1.13喊话装备：4g链路手持麦。 |
| 5 | 挂载四段抛投器 | 1 | 1.1尺寸：最大高度100mm，最大直径78mm；  1.2重量：≤320g；  1.3★可同时挂载4个抛投物并依次进行抛投；数码显像管显示上料位置；最大负载40KG，单抛投钩最大负载10KG；可快速拆装；  1.4工作温度-20℃~50℃。 |
| 6 | 挂载探照灯 | 1 | 1.1重量≤750g；  1.2尺寸≤126\*135\*168mm；  1.3供电电压：24V（PSDK+OSDK模式）；17V（PSDK模式）；  1.4灯光功率≥120W（PSDK+OSDK模式）；60W（PSDK模式）；  1.5光通量≥13000lm；  1.6 IP防护等级≥IP55；  1.7控制角度：俯仰-110°~+40°；  1.8水平：全向360°；  1.9电源：无人机云台接口供电；  1.10通信链路：无人机链路；  1.11载荷接口：快拆接口；  1.12控制距离：与无人机控制距离相同；  1.13工作模式（包含但不局限）：常亮、爆闪，锁定目标跟随，亮度调节，云台角度调。 |

**（三）◆商务要求**

|  |  |
| --- | --- |
| **商务内容** | **具体商务要求** |
| **▲质保期** | **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4个月。** |
|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 1.质量要求：所供产品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且未曾使用，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要求必须符合我国相关标准和使用方认可的有关国际标准，并符合采购人的采购要求。  2.包装要求：所有产品货物外包装按相关规定执行，不得有破损和霉烂。运输、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货物损毁、人身伤害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3.费用：中标人负责产品的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产品正式交付采购人使用前进行安装、调试和质保期内设备正常运行所需一切必要耗材及其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4.保修要求：产品从采购人验收后合格之日起，保修按厂家规定标准执行。  5.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按“◆**商务要求**”中规定的质保期要求执行，时间自货物测试完毕及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若参数中质保期大于“◆商务要求”中规定的质保期要求的，以参数中明确的为准**）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投标人应保证货物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外观和内在质量都无任何问题。如质量出现问题，中标人负责“三包”，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6.中标人在产品保质期内，每年不少于2次定期上门对设备进行全面维护保养，保障设备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商应每半年不少于1次的主动回访，以便及时了解采购人的意见，迅速改变服务的不足之处。每年不少于1次实地巡检，及时掌握货物使用情况，以及货物的故障、缺陷情况，及时给予维修保养，并建立预警系统，保证售后服务及时性。  7.维修响应：中标人保证所供产品在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维修，若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应能够在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6小时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现场维修，如需更换配件的，应在48小时内完成更换，对于维修期间超过10天的产品应提供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若中标人未能按时响应并完成维修的，采购人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或更换，采购人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全额承担，采购人并有权直接在未付中标人的款项中予以扣除。质保期满后，在接到用户需求后立即响应，对电话里不能解决的问题应在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问题应在4小时内、重大问题应在24小时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如需更换配件的，应在48小时内完成更换。  8.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报修、维修响应和项目组成员做出承诺，保修、维修响应和项目组成员未按投标承诺履约的，每次按5000元或合同总价的2%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两者金额相冲突的，以金额高的为准。  9.所提供的器材装备（包括核心部件）生产日期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日期6个月以上。  10.在质保期内，供应商负责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保养。（此处所称维修保养，仅指供应商所供货物正常使用的保养或因本身质量缺陷造成维修，如因车辆交通事故或不可抗力造成的维修不在本条所列）  11.质保期外定期进行免费维护保养，服务商应提供制造商的服务技术规范，采购人可获得有关维修等级、所需时间、工时计算项目、配件价格的信息。如设备损坏需要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成本费用，免工程师维修费和差旅等人工费。  12.供应商应提供24小时的电话服务，支持工程师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公开售后服务商的联系方式、公司名称、公司地址、邮政编码、公司主页、电子邮件、联系电话及传真，不断完善服务管理和拓展新的服务模式，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批评。  13.售后服务商应认真、完整、真实地填写保养、保修、维修记录，并经采购人盖章确认。采购人有权查阅保养、保修、维修记录。  14.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方案内容至少包括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售后机构、响应时间等。 |
| 培训要求 | 1.验收之前，如有必要，供应商应在供货后一个月内安排不少于两天时间为采购人提供使用培训和日常维管培训。  2.设备软件如有升级，供应商应安排免费专项培训保证采购人能继续正常使用。  3．供应商每年开展的例行性免费培训不得少于1次，培训地点、形式由采购人确定，并做到在整个货物使用寿命期间的技术咨询。  4.投标人须对培训或售后服务做出承诺，承诺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方面：负责提供采购人操作人员的使用培训，提供技术咨询，并在供货后一个月内组织人员对产品的使用、维护等方面进行现场指导，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支付。若中标人违约，每次按5000元或合同总价的2%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两者金额相冲突的，以金额高的为准。  5.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  6、标项4、标项5、标项6、标项7包含无人机的标项，培训人员具备中国民航CAAC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操控员执照（具备教员资质）。 |
| 交货时间  及地点 |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完成交货，交采购人验收。**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以合同为准）。 |
| **▲履约保证金** | **1.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中标价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凭《无质量疑义证明文件》，30天内全额无息退还。** |
| **▲付款条件** |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25个工作日内，在收到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或甲方相关预算单位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甲方或甲方相关预算单位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交货、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经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审价机构审计完成,凭《装备验收单》和审计意见支付剩余合同金额。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进行付款。** |
| 验收方案  及要求 |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验收方案。对产品技术性能指标验收不合格的（包含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采购人应督促中标人限期整改，整改期限原则上不超过30天，整改完成后进行复验，复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
| **▲制作RFID数字管理标签** | **交货前，所有器材供货厂家须在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http://xfzb.119.gov.cn）录入符合本次招标采购要求的装备信息（包括车辆以及随车器材），根据本次招标要求的装备信息申请编码，并按照国家消防救援局和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要求，制作RFID数字管理标签。中标人提供产品（包括车辆以及随车器材）要正确安装RFID标签并预先填写系统分配的RFID编码。供应商必须对上述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格式自拟)，并且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必须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供应商不提供相关承诺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RFID标签的安装方案请联系浙江省消防救援装备物资综合保障平台客服人员，无法申请部局编码的产品也需要申请浙江消防救援装备物资综合保障平台编码。客服电话：13361648122，13022636979。** |
| **其他要求** |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保密与安全法律法规，遵循采购人各项安全保密制度和规章；工作人员对工作中涉及到的用户的数据、文件等任何资料进行保密。因工作人员的行为造成泄密等问题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2.所投产品须承诺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专利，若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专利等所有法律问题，均由中标人负责。  **3.▲对列入强制性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须提供强制性认证证书（CCC证书）。** |
| **无人机保险（适用标项4、标项5、标项6、标项7）** | 提供以下承诺：  无人机机身险：在设备激活的第一年内，享有与设备主体等价值的保障额度，在额度内可享受不限次数的免费维修服务。一年内，在保无人机（包括无人机机身、电池、云台相机）在飞行中意外坠落造成损失在约定保额内均由承保单位全额承担，承保单位提供双向顺丰包邮，客户无需垫付维修费。次年续保，无特殊限制，每年可正常续保。  无人机第三者责任险：年累计不超过100万的第三者不区分人身伤亡和物损，且理赔无免赔；次年续保，无特殊限制，每年可正常续保。 |
| **检测报告** |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 |

**第四部分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分计算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商务、技术及价格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人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1.投标价格（30分）**

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和投标产品的供应渠道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商务技术（70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标项1、标项2、标项3评审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类型**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 **价格分** | | |
| **客观分** | **投标报价** | **30** |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由采购机构当场统一计算)。 |
|  | **商务分** | | |
| **客观分** | **质保期** | **2** | 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半年得1分，最高得2分。 |
| **客观分** | **业绩** | **3** | 供应商自2021年9月1以来承接过各标项对应产品（多产品的标项指核心产品）相关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  注：1.须同时提供每个业绩的合同复印件以及投标人与合同需求方转账凭证复印件及发票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2.统招分签的合同按一个合同业绩计。3.如一个标项中包含多个产品的，以提供核心产品的业绩为准。 |
| **客观分** | **商务要求响应（满足）程度** | **4** | 满足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商务要求**”和《**第五部分合同条款**》中所有要求的得4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2分，扣完为止。  **注：**商务要求响应程度中未满足招标文件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  | **技术分** | | |
| **客观分** | **技术方案实施计划** | **24** | 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  1.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16分）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满足或明显优于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条款要求的得16分，允许偏离的技术条款低于技术要求（负偏离）的每项扣1.5分，带★的每项扣3分，扣完为止。  每条技术参数响应不得照抄采购需求，应明确本投标产品具体参数且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等。  备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例如1.1，1.2视为两项技术条款）  2.所投产品详细配置及选型、所用材质等（4分）  产品配置高、选型方案结构优，所投产品的材质包括品牌、产地、规格的投标文件中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的、全面符合采购要求的得4分，产品配置或选型方案结构、所用材质每有1项略有欠缺的扣1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2分，扣完为止。  3.投标产品功能性、实用性、成熟度情况（4分）  产品性能先进、功能先进、实用性高、是否体现一定可靠性、成熟性、易维护性、兼容性、可扩展性且投标文件中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的、全面符合上述要求的得4分，产品性能、功能、可靠性、实用性、成熟性、易维护性、兼容性、可扩展性，每有1项略有欠缺的扣1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2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产品质量**  **保证措施** | **5** | 生产工艺流程，质量控制措施等。  产品工艺先进、可操作性强、质量控制措施可行且投标文件中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的、全面符合的得5分，产品工艺、操作性，质量控制措施每有1项略有欠缺的扣1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2分，扣完为止。 |
| **客观分** | **检测报告** | **4** | 检测报告：  提供有效合格的检测报告的得4分，未提供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如一个标项中包含多个产品的，以提供核心产品的检测报告为准。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 |
| **主观分** | **项目理解和分析** | **4** | 项目理解和分析：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进行重点难点的理解和分析；并提供项目技术解决方案和措施。内容理解和分析深入全面、解决方案可行、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4分；分析内容缺少或解决方案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项目组织**  **实施方案** | **4** | 产品的供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及配送承诺等方案：  供货、安装（若需要）、验收等方案内容详实、计划明确、措施完善、方案科学合理的得4分；实施方案内容不详实、计划不明确、措施不完善、方案不科学合理等情况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技术培训** | **5** |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全面、专业针对性强、安排合理科学。  针对项目特点结合采购人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对象、培训团队配备等技术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售后服务** | **5** | 承诺提供的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点分布，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针对项目特点结合采购人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售后机构、响应时间等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人力资源**  **安排** | **5** | 项目实施人员安排的合理性。  针对项目特点结合采购人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人员组成情况、数量、专业分布及配备的合理性。方案内容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应急预案** | **3** | 应急预案：  供应商应提供项目保障应急预案，其中应包括现场应急处理、技术支撑保障、易损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清单等。方案内容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3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客观分** | **政策分** | **2** |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  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  证明文件：  （1）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一个标项中包含多个产品的，以提供核心产品的为准。） |

**标项4、标项5、标项6、标项7评审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类型**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 **价格分** | | |
| **客观分** | **投标报价** | **30** |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由采购机构当场统一计算)。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 **商务分** | | |
| **客观分** | **质保期** | **2** | 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半年得1分，最高得2分。 |
| **客观分** | **业绩** | **3** | 供应商自2021年9月1以来承接过各标项对应产品（多产品的标项指核心产品）相关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0-3分）  注：1.须同时提供每个业绩的合同复印件以及投标人与合同需求方转账凭证复印件及发票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2.统招分签的合同按一个合同业绩计。3.如一个标项中包含多个产品的，以提供核心产品的业绩为准。 |
| **客观分** | **商务要求响应（满足）程度** | **4** | 满足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商务要求**”和《**第五部分合同条款**》中所有要求的得4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2分，扣完为止。  **注：**商务要求响应程度中未满足招标文件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  | **技术分** | | |
| **客观分** | **技术方案实施计划** | **24** | 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  1.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16分）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满足或明显优于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条款要求的得16分，允许偏离的技术条款低于技术要求（负偏离）的每项扣1.5分，带★的每项扣3分，扣完为止。  每条技术参数响应不得照抄采购需求，应明确本投标产品具体参数且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等。  备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例如1.1，1.2视为两项技术条款）  2.所投产品详细配置及选型、所用材质等（4分）  产品配置高、选型方案结构优，所投产品的材质包括品牌、产地、规格的投标文件中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的、全面符合采购要求的得4分，产品配置或选型方案结构、所用材质每有1项略有欠缺的扣1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2分，扣完为止。  3.投标产品功能性、实用性、成熟度情况（4分）  产品性能先进、功能先进、实用性高、是否体现一定可靠性、成熟性、易维护性、兼容性、可扩展性且投标文件中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的、全面符合上述要求的得4分，产品性能、功能、可靠性、实用性、成熟性、易维护性、兼容性、可扩展性，每有1项略有欠缺的扣1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2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产品质量**  **保证措施** | **5** | （1）投标方案针对质量保证目标，质量保证措施等方面是否具有详细的实施内容。（3分）  产品工艺先进、可操作性强、质量保证措施可行且投标文件中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的、全面符合的得3分，产品工艺、操作性，质量保证措施每有1项略有欠缺的扣1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2分，扣完为止。 |
| **客观分** | （2）无人机机身险：一年内，在保无人机（包括无人机机身、电池、云台相机）在飞行中意外坠落造成损失在约定保额内均由承保单位全额承担，承保单位提供双向顺丰包邮，客户无需垫付维修费。次年续保，无特殊限制，每年可正常续保。提供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无人机第三者责任险：年累计不超过100万的第三者不区分人身伤亡和物损，且理赔无免赔；次年续保，无特殊限制，每年可正常续保。提供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客观分** | **检测报告** | **4** | 检测报告：  提供有效合格的检测报告的得4分，未提供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如一个标项中包含多个产品的，以提供核心产品的检测报告为准。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 |
| **主观分** | **项目理解和分析** | **4** | 项目理解和分析：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进行重点难点的理解和分析；并提供项目技术解决方案和措施。内容理解和分析深入全面、解决方案可行、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4分；分析内容缺少或解决方案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项目组织**  **实施方案** | **4** | 产品的供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及配送承诺等方案：  供货、安装（若需要）、验收等方案内容详实、计划明确、措施完善、方案科学合理的得4分；实施方案内容不详实、计划不明确、措施不完善、方案不科学合理等情况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技术培训** | **7** |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全面、专业针对性强、安排合理科学。（5分）  针对项目特点结合采购人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培训对象、培训团队配备等技术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客观分** | 培训人员具备中国民航CAAC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操控员执照（具备教员资质）（需提供证照截图和3个月社保），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 **主观分** | **售后服务** | **5** | 承诺提供的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点分布，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针对项目特点结合采购人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售后机构、响应时间等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人力资源**  **安排** | **4** | 项目实施人员安排的合理性。  针对项目特点结合采购人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拟派本项目工作小组人员组成情况、数量、专业分布及配备的合理性。方案内容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4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主观分** | **应急预案** | **3** | 应急预案：  供应商应提供项目保障应急预案，其中应包括现场应急处理、技术支撑保障、易损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清单等。方案内容关于上述要素阐述齐全、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贴近采购人需求的得3分；内容缺少或内容简要不具备可行性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的每有1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客观分** | **政策分** | **1** |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  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  证明文件：  （1）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一个标项中包含多个产品的，以提供核心产品的为准。） |

**三、评标报告**

1.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推荐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2.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评标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起草，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认可，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

**四、定标**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最终确定1名中标人。

**五、其他**

各位评标人员应认真﹑客观﹑公正对待每个投标人，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漏任何评标信息，如违规违纪者，将严肃查处。

评标中，如发现有二份及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相同或高度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认定有串通投标嫌疑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予以废除，不再对其进行评审，也不影响招标继续评标。评标结束后，评标专家应将有串通投标嫌疑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评标分析材料及时移交采购人作进一步的调查处理，即使最终无法认定串通投标行为成立，也不影响对其按无效标处理的结果。

中标结果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网站公告1个工作日。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按有关规定办理。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货物、数量**

本合同项下包含的货物及价格清单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小写：  大写：元整 | | | |

1. **技术参数、配置清单及相关资料:**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元（¥）。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提供项目全部货物、服务的一切费用（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乙方负责提供本合同涉及的产品到甲方指定的实施地点。

**四、付款方式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中标总额1%（即¥）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质保期满后凭《无质量疑义证明文件》（附件2），30天内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本合同签订之日起25个工作日内，在收到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或甲方相关预算单位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甲方或甲方相关预算单位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交货、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经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审价机构审计完成,凭《装备验收单》（附件1）和审计意见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甲方凭乙方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进行付款。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所供产品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且未曾使用，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要求必须符合我国相关标准和使用方认可的有关国际标准，并符合甲方要求。

2.质保期：质保期（）年，时间自货物检测完毕及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若产品技术参数中的质保期大于该质保期要求的，以参数中明确的为准）。（按投标文件实际响应年限调整）

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外观和内在质量都无任何问题。如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三包”，费用由乙方负责。

乙方在产品保质期内，每年不少于2次定期上门对设备进行全面维护保养，保障设备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商应每半年不少于1次的主动回访，以便及时了解甲方的意见，迅速改变服务的不足之处。每年不少于1次实地巡检，及时掌握货物使用情况，以及货物的故障、缺陷情况，及时给予维修保养，并建立预警系统，保证售后服务及时性。

3.包装要求：所有产品货物外包装按相关规定执行，不得有破损和霉烂。运输、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货物损毁、人身伤害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4.费用：乙方负责产品的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产品正式交付甲方使用前进行安装、调试和质保期内设备正常运行所需一切必要耗材及其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5.保修要求：产品从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按厂家规定标准执行。

6.维修响应：乙方保证所供产品在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乙方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维修，若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应能够在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6小时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现场维修，如需更换配件的，应在48小时内完成更换，对于维修期间超过10天的产品应提供备用产品供甲方使用。若乙方未能按时响应并完成维修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或更换，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甲方并有权直接在未付乙方的款项中予以扣除。（投标文件售后服务承诺等优于此条款的，按投标文件相关承诺执行)。质保期满后，在接到甲方需求后立即响应，对电话里不能解决的问题应在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问题应在4小时内、重大问题应在24小时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如需更换配件的，应在48小时内完成更换。

7.质保期外维修及零配件等费用按投标文件响应内容承诺执行。

8.交货前，乙方须在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http://xfzb.119.gov.cn）录入装备信息，申请装备编码，并按照国家消防救援局和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要求，制作RFID数字管理标签。乙方提供装备要正确安装RFID标签并预先填写系统分配的RFID编码。

9.所提供的器材装备（包括核心部件）生产日期不得早于合同签订日期6个月以上。

10.在质保期内，乙方负责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保养。（此处所称维修保养，仅指供应商所供货物正常使用的保养或因本身质量缺陷造成维修，如因车辆交通事故或不可抗力造成的维修不在本条所列）

11.质保期外定期进行免费维护保养，乙方应提供制造商的服务技术规范，甲方可获得有关维修等级、所需时间、工时计算项目、配件价格的信息。如设备损坏需要更换配件，只收取配件成本费用，免工程师维修费和差旅等人工费。

12.乙方应提供24小时的电话服务，支持工程师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公开售后服务商的联系方式、公司名称、公司地址、邮政编码、公司主页、电子邮件、联系电话及传真，不断完善服务管理和拓展新的服务模式，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批评。

13.乙方应认真、完整、真实地填写保养、保修、维修记录，并经甲方盖章确认。甲方有权查阅保养、保修、维修记录。

**六、供货及验收要求**

1.供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完成供货，交甲方验收。

2.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甲方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组织验收。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属瑕疵，且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索赔或诉讼。

如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被任何第三方诉称侵犯了该第三方知识产权或任何其它权利，甲方将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应负责处理相关纠纷并应以乙方的名义自负费用向起诉方提出抗辩并承担最终的赔偿责任。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造成甲方向第三方承担责任的，由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甲方将尽可能地对乙方抗辩给予协助，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限内供货，需承担违约责任并按以下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30天以内，每天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一个月的，甲方有权立即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甲方未支付的款项无需支付，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甲方的全部款项，并由乙方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非因自身原因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有权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和提供服务。乙方在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延长期内交货和提供服务的，可不作为乙方的履约延误，可免交违约金。

3.乙方保修、维修响应和项目组成员未按投标承诺履约的，每次按5000元或合同总价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两者金额相冲突的，以金额高的为准。

培训或售后服务乙方须按投标承诺执行，乙方负责提供甲方操作人员的使用培训，提供技术咨询，并在供货后一个月内组织人员对产品的使用、维护等方面进行现场指导，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若乙方违约，每次按5000元或合同总价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两者金额相冲突的，以金额高的为准。

4.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甲方并有权立即单方解除与乙方的合同。

5.验收：由甲方组织验收，对产品技术性能指标验收不合格的（包含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甲方应督促乙方限期整改，整改期限原则上不超过30天，整改完成后进行复验，复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6.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保密与安全法律法规，遵循采购人各项安全保密制度和规章；乙方对工作中涉及到的甲方的数据、文件等任何资料进行保密。因乙方行为造成泄密等问题，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7.经结算审计发现货物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合同约定情况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全部货款并取消合同。

**九、不可抗力**

1.双方任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事件。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甲方也可考虑解除合同。

**十、争端的解决**

1.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60天还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仲裁期间所产生的律师费、差旅费等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一、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至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

2.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补充、增添或修改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1.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应及时答复和解决与合同设备有关的技术问题，并负责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

2.双方的单位地址、邮编、开户行及帐号、项目负责人、电话等若有变更，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3.其他约定事项: （添加乙方售后服务承诺函等其他事项）

**十三、附 则**

1.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法律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无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4.本合同正本页，一式柒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代理机构备案壹份。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之日起生效。

6.下列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附件1：**装备验收单；**

2）附件2：**无质量疑义证明文件**

3）附件3：**承诺书**

4）附件4：**投标报价明细表、技术参数（投标文件技术响应表参数资料）、配置清单及相关资料**

6）甲方的招标文件与招标补充文件；

7）乙方投标文件；

8）中标通知书。

上述所指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相互矛盾之处，按更优于甲方的标准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时间：

**附件1：**

**装备验收单**

：

根据你公司装备到货验收申请，我单位装备验收小组按照验收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实地验收，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装备情况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编号 | 装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万） | | 总价(万)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致性检查验收情况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内容 | | 检查情况 | | | | | 是否合格 | |
| 1 | 资料审查:... | |  | | | | |  | |
| 2 | 数量外观检查:... | |  | | | | |  | |
| 3 | 主要部件检查:... | |  | | | | |  | |
| 4 | 履约时间核查... | |  | | | | |  | |
| 5 | 其他... | |  | | | | |  | |
| 质量性能测试验收情况 | | | | | | | | | |
| 序号 | 测试内容 | | 测试情况 | | | | | 是否合格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其他验收情况**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内容 | | 检查情况 | | | | | 是否合格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培训情况** | | | | | | | | | |
| 装备厂家技术人员于年月日至年月日到使用单位开展装备技术培训。装备售货服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使用单位：（签字盖章） | | | | | | | | | |
| **验**  **收**  **结**  **论** | 经综合判定，该批装备验收**□合格□基本合格□整改□不合格**。 | | | | | | | | |
| 验收分管领导：  验收小组组长：  成员：  年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 | | 供应商：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 |

备注：1.装备验收单一式三份，验收单位、使用单位和供应商，正反面打印。

2.消防车辆验收，同时需填写《新购消防车辆检查验收报告》。

**附件2：**

**无质量疑义证明文件**

致：

贵单位合同项下《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质保期已满。过程中无质量问题，现经我单位确认，同意退还履约保证金，特此回复。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品牌、型号 | 数量 | 金额 | 配置简述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使用单位(大中队签字盖章)：

审核单位(支队签字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证明文件由使用单位打印填写，由审核单位查对后签字盖章。本证明文件一式三份，一份交采购人做1%货款支付凭证，一份由使用单位留存，一份由供应商留存。

**附件3：承诺书**

**附件4：投标报价明细表、技术参数（投标文件技术响应表参数资料）、配置清单及相关资料（乙方提供）**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参照附件格式编制。

2.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3.招标文件中没有参考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封面**：**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嘉消采-GK2024023

标项：**(封面必须标注具体标项）**

**投****标****文****件**

# **（资格、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注：具体文件名称根据投标文件实际内容标注**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

# **（有格式的参照格式，无格式的自拟）**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为自然人，则应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a.开标日的最近一个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开标日前六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能证明其财务情况的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b.税费和社保费缴纳凭证复印件或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投标声明书；

（5）投标人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证明。**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标项2、标项3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为自然人，则应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a.开标日的最近一个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开标日前六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能证明其财务情况的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b.税费和社保费缴纳凭证复印件或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格式自拟）**

**四、投标声明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自愿参加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 （填写标项） (项目编号：）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证明。）**

**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标项2、标项3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针对标项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兵图传（5G）**，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针对标项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布控球（5G）**，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针对标项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便携对讲机充电电源箱**，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商务技术文件**

**（有格式的参照格式，无格式的自拟）**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部分)；

（2）节能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

（3）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4）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部分）；

（5）同类项目业绩（格式见第六部分）；

（6）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包括技术方案、装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所用材质等明细（品牌、产地、规格、参数），及必要的产品彩页等证明资料；

（7）生产工艺流程，质量控制措施等；

（8）所投产品或主要材质的检测报告；

（9）产品及原材料验收标准及检测具体办法；

（10）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11）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产品的供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及配送承诺等；

（12）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明确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期限、质保期外维修及零配件等费用），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

（13）项目实施方案和人力资源安排，以及本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14）项目保障应急预案；

（15）承诺函：提供关于“交货前，所有器材供货厂家须在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http://xfzb.119.gov.cn）录入装备信息，申请装备编码，并按照国家消防救援局和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要求，制作RFID数字管理标签。中标后提供装备要正确安装RFID标签并预先填写系统分配的RFID编码。并且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必须包含在投标报价内”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16）供应商提出的对本项目的实质性优惠条件和承诺情况；

（17）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请结合评标办法自行添加相应内容）。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2选1）：**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若是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填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兹委派我公司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联系电话：手机：传真：)，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复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复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类似成功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  类型 | 简要描述 | 服务  规模 | 服务起始日期 | 项目地址与服务单位联系电话 |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付款方式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本次投标的授权代表违法犯罪情况表**

|  |  |
| --- | --- |
| 内容 | 投标截止之日前3年内违法犯罪情况 |
| 1.投标人违法犯罪记录 | 投标人 无违法犯罪记录。 |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违法犯罪记录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无违法犯罪记录。 |
| 3.本次投标授权代表违法犯罪记录 | 本次投标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无违法犯罪记录。 |

注：若中标人经违法犯罪档案查询存在违法犯罪记录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方案和人力资源安排，以及本项目实施人员一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相关工作经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项目实施人员相关经验或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

**姓名：职务：**

|  |
| --- |
| 经验或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 |

**报价文件**

**投标响应函（格式）**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 （填写标项） (项目编号： )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3份（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具体内容为：

(1)投标(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2)投标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

(3)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6.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7.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投标（开标）一览表格式：**

**标项投标（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浙江省嘉兴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应急通信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标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内容 | 投标报价 | 质保期 | 交货期 | 备注 |
| （填写所投标项的装备名称） | 小写：￥  大写：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合计”相一致。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标项投标报价明细表(每个标项单独一张表格)**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产地 | 规格 | 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有关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注：1.此表总计金额应与 “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相一致；

2.此表可进一步细分，栏目可另加，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标项4、标项5、标项6、标项7，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在此处提供。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针对标项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小型侦查无人机A**，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针对标项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小型侦查无人机B**，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小型侦查无人机D**，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针对标项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小型侦查无人机E**，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针对标项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辅助救援无人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挂载云台相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挂载系留电源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挂载喊话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挂载四段抛投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挂载探照灯**，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有）**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说明：

所投的产品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规定的节能产品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